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2267—2008/ISO 6465:1984

整 孜 然

Whole cumin

(ISO 6465:1984, Whole cumin (*Cuminum cyminum* Linnaeus)—
Specification, IDT)

2008-08-07 发布

2009-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前 言

本标准等同采用 ISO 6465:1984《整孜然 规格》(英文版)。本标准等同翻译 ISO 6465:1984。为便于使用,本标准做了下列编辑性修改:

- a) “本国际标准”一词改为本标准;
- b) 用小数点“.”代替作为小数点的逗号“,”;
- c) 将 ISO 6465:1984 中的 3.2 和 3.3 合并成本标准的 3.2;
- d) ISO 6465:1984 中的 3.4、3.5、3.6 对应本标准的 3.3、3.4、3.5;
- e) 将 ISO 6465:1984 6.2 中与国家标准无关的内容(f~h)删除。

本标准由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提出。

本标准由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南京野生植物综合利用研究院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南京野生植物综合利用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仕荣、张卫明。

整 孜 然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整孜然 *Cuminum cyminum* L. 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包装和标志。
本标准适用于孜然的质量评定及其贸易。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2729.2 香辛料和调味品 取样方法(GB/T 12729.2—2008,ISO 948:1980,NEQ)

GB/T 12729.3 香辛料和调味品 分析用粉末试样的制备(GB/T 12729.3—2008,ISO 2825:1981,MOD)

GB/T 12729.5 香辛料和调味品 外来物含量的测定(GB/T 12729.5—2008,ISO 927:1982,NEQ)

GB/T 12729.6 香辛料和调味品 水分含量的测定(蒸馏法)(GB/T 12729.6—2008,ISO 939:1980,NEQ)

GB/T 12729.7 香辛料和调味品 总灰分的测定(GB/T 12729.7—2008,ISO 928:1997,NEQ)

GB/T 12729.9 香辛料和调味品 酸不溶性灰分的测定(GB/T 12729.9—2008,ISO 930:1997,MOD)

GB/T 12729.12 香辛料和调味品 不挥发性乙醚抽提物的测定(GB/T 12729.12—2008,ISO 1108:1992,NEQ)

ISO 6571 香辛料、调味品和香草 挥发油含量的测定(蒸馏法)

3 要求

3.1 描述

整孜然由 *Cuminum cyminum* L. 的果实组成,果实带有两个相连的延伸分果瓣,分果瓣大小依来源不同而有所差异,呈浅暗灰色至淡棕色,带有五条细浅主棱纹和四条宽的深色次棱纹。

3.2 气味、滋味

应具有特有香味、滋味,不得发霉。

整孜然不得带有活虫、死虫、虫尸碎片及昆虫排泄物。

3.3 外来物

本标准将下列物质规定为外来物:

- 不属孜然果实的所有物质,尤指所有其他种子;
- 其他外来的动植物和矿物质。

用 GB/T 12729.5 规定方法测定,外来物含量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整孜然的分级

级 别	外来物含量(质量分数)/% ≤	碎果含量(质量分数)/% ≤
一级	1	5
二级	3	5
三级	5	5

3.4 分级

整孜然可按其来源分类以及表 1 中规定的外来物含量和碎果比例分成三级。

3.5 理化指标

整孜然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整孜然的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 验 方 法
	一级	二级	三级	
水分含量(质量分数)/%	≤ 9	10	13	GB/T 12729.6
总灰分(质量分数,干态)/%	≤ 9.5	12	15	GB/T 12729.7
酸不溶性灰分(质量分数,干态)/%	≤ 1.5	3	5	GB/T 12729.9
不挥发性乙醚提取物(质量分数,干态)/%	≥ 15	15	12	GB/T 12729.12
挥发油含量/(mL/100 g)	≥ 2.5	1.5	1.5	ISO 6571

4 取样

取样按 GB/T 12729.2 的规定执行。

分析用粉末样品的制备按 GB/T 12729.3 的规定执行,且样品全部能过 500 μm 的筛。

5 试验方法

按 3.3 和表 2 的规定测定,整孜然样品应符合本标准要求。

6 包装、标志

6.1 包装

整孜然应包装在洁净、完好、干燥的容器中,包装材料不得影响产品质量。

6.2 标志

下列各项应标注在每个包装上:

- a) 产品名、商品名、商标名;
- b) 包装或生产者姓名、地址;
- c) 批号、代号;
- d) 级别;
- e) 净重。